

股 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份

以下為本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及緊隨股份拆細及[編纂]完成後的法定及已發行股份：

最高法定股份

股份	說明	面值	總面值
100,000,000,000 [編纂]	於最後可行日期 緊隨股份拆細及[編纂]完成後	0.0000001港元 [0.0000000125]港元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已發行股份

以下為本公司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及緊隨股份拆細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及將發行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股份	說明	面值	總面值
78,515,523 [628,124,184] [編纂]	於最後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 股份拆細後已發行股份 股份拆細及[編纂]後已發行股份	0.0000001港元 [0.0000000125]港元 [編纂]港元	7.8515523港元 [7.8515523]港元 [編纂]港元

假設

上表並無計及(a)因根據(i)行使[編纂]；(ii)行使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iii)根據[編纂]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尚未歸屬受限制股份獎勵歸屬而可能發行及／或售出的任何股份，及(b)本公司根據下文所述授予董事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地位

股份是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的普通股，[編纂]後與全部股份享有同等地位，特別是在[編纂]後的記錄日期就股份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配發及發行或處置該等股份的要約、協議或購股權，惟規定任何時候按此方式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目不得超過：

- (i) 緊隨股份拆細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數目（惟不包括可能因行使[編纂]及[編纂]購股權計劃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和歸屬[編纂]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之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而發行的任何股份）的20%；及

股 本

(ii) 本公司根據下文所述購回授權而購回的股份(如有)數目。

此項發行股份授權一直有效，直至下列事項發生時(以最早者為準)：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任何適用法例或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iii) 股東大會以股東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授權時。

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 3.股東決議案」。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一節所述條件達成後，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可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股份，惟股份總數不超過緊隨股份拆細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惟不包括可能因行使[編纂]及[編纂]購股權計劃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和歸屬[編纂]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之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而發行的任何股份)的10%。

此項一般授權僅指在聯交所或股份[編纂](並已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依照上市規則進行購回。相關上市規則概要載於本[編纂]「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 6.我們購回本身證券」。

此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時間(以最早者為準)屆滿：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任何適用法例或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時；或
- (iii) 股東大會以股東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授權時。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 3.股東決議案」。

[編纂]購股權計劃及[編纂]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我們於2018年6月26日採納[編纂]購股權計劃及[編纂]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編纂]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編纂]購股權計劃」一節。[編纂]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編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E.[編纂]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節。